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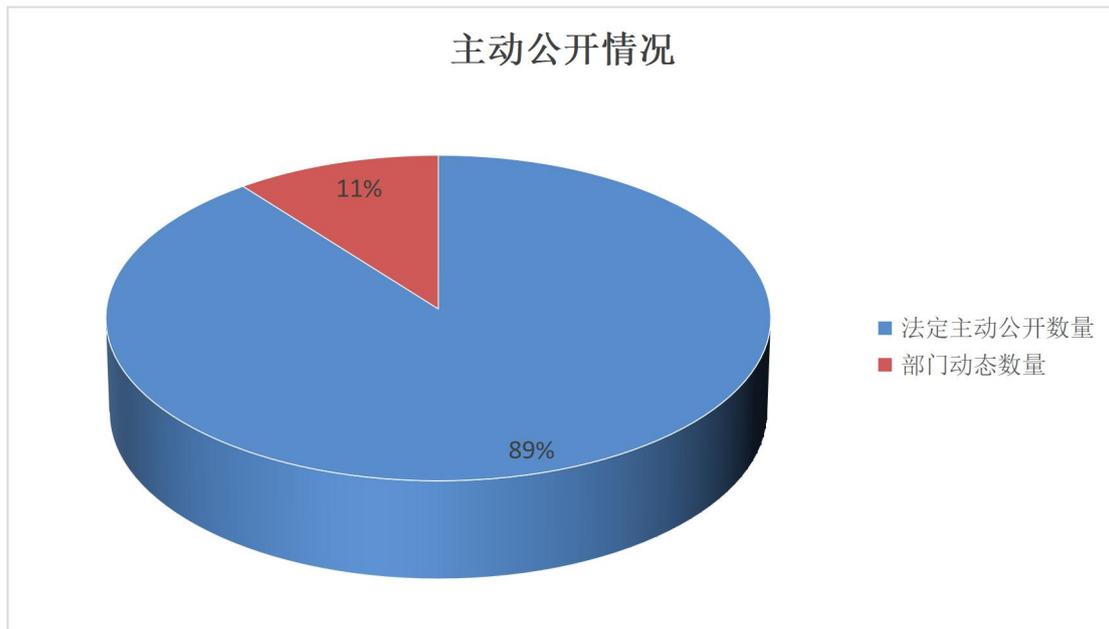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金乡街道北斗西街 2 号；邮编：272200；联系电话：0537-8725567）。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文件通知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指定专人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府政务信息，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6 条。其中：部门动态 8 条，行政处罚 12 条，法规文件 2 条，公示公告 8 条，财务信息 6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5 条，建议提案办理 5 条，会议公开 1 条，公共服务 1 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8 条，行政执法公示 14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基层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1 条，图解年报 3 条，政府集中采购部门实施情况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政策法规科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2024 年度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7 件，均按要求予以回应，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

政府信息报送审核制度、政府薪资保密审查制度等。信息公开前由拟办科室核稿，报业务分管领导审核，经局主要领导批准后，填写《金乡县政府网站三审三校信息审核表》，在政务信息公开网站上发布，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靠金乡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局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严格执行上级要求，规范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时更新和维护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信息，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五）监督保障情况

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大对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建立由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牵头抓，局办公室、党建科、政策法规科、装备财务科、监督检查科共同抓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业务培训，切实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7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重点不够突出，信息质量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涉及内容繁多，科室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有待加强。

改进情况：一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突出群众关切热点、重点，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从业人员业务水平，按照“三审三校”

的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进行审核把关。二是定期召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会议，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联合办公制度，加强部门沟通协调，确保本年度各部门工作信息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认真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解至我局的工作任务，并将任务细化至局科室个人，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规范、有序。二是严格遵守信息公开制度，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发布机构人员设置、工作计划、部门预决算、工作动态、政务服务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内容，切实做到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政协委员提案 3 件，已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办结率 100%，满意度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丰富公开载体，把城管服务热线作为沟通民意的桥梁，广泛听取群众的建议和意见；二是拓宽公开渠道，创新政府信息

公开的方法和形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三是强化业务培训，充分了解政务公开工作的内容、程序和方式方法等，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